

新绛县文物保护中心

2024 年度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报表.....	2
一、2024 年预算收支总表.....	3
二、2024 年预算收入总表.....	5
三、2024 年预算支出总表.....	6
四、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五、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 转）.....	8
六、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不含上年结转）.....	9
七、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不含上年结 转）.....	10
八、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 转）.....	11

九、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十、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3
十一、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4
十二、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5
十三、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6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7
一、2024年度单位预算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7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7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8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九、政府采购情况	19
十、绩效管理情况	19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2
十二、其他说明.....	22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2
（二）其他.....	2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2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组织实施和宣传文物保护工作法律、法规及方针政策。拟定全县文物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文物保护工作。检查、指导、协调全县文物安全工作。负责市、省、国家文物保护单位和世界文化遗产的推荐申报和保护工作，协同住建部门承担世界文化与自然双重遗产和国家及省历史文化名镇、名村的推荐申报和相关保护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全县范围内地下文物的调查和发掘。组织实施全县文物保护单位的维修设计、工程施工，负责全县文物保护财政经费和省、国家专项补助经费的管理、使用及决算。承担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在编人数 16 人，退休人员 4 人。内设股室办公室、文物股、安全股。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报表

- 一、新绛县文物保护中心 2024 年预算收支总表
- 二、新绛县文物保护中心 2024 年预算收入总表
- 三、新绛县文物保护中心 2024 年预算支出总表
- 四、新绛县文物保护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新绛县文物保护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 六、新绛县文物保护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 七、新绛县文物保护中心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 八、新绛县文物保护中心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 九、新绛县文物保护中心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 十、新绛县文物保护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表
- 十一、新绛县文物保护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十二、新绛县文物保护中心 2024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 十三、新绛县文物保护中心 2024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新绛县文物保护中心 2024 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24 年	项目	2024 年合 计	当年预算安 排	上年结转安 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1,441.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02.38	1401.33	201.0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3	19.53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7.34	7.3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3.35	13.3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441.55	本年支出合计	1642.6	1441.55	201.05
上年结转	201.05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1,642.60	支出总计	1642.6	1441.55	201.05

备注：该表反映经财政部门批复的各单位年度预算收支情况（含上年结转），支出功能科目按“类”级科目反映。

新绛县文物保护中心 2024 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专 户 管理资 金	单位资 金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 媒支出	1401.33	1401.33					201.05
20702	文物	1401.33	1401.33					201.05
2070204	文物保护	1265.91	1265.91					201.05
2070299	其他文物支出	135.42	135.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19.53	19.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	19.53	19.5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3	1.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80	17.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4	7.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4	7.3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34	7.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35	13.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35	13.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5	13.35					
合计		1441.55	1441.55					201.05

备注：该表反映单位的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单位资金等全口径收入的年度预算安排情况（含上年结转），本表支出功能科目按“项”级科目反映。

新绛县文物保护中心 2024 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4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02.38	125.63	1476.75
20702	文物	1602.38	125.63	1476.75
2070204	文物保护	1466.95		1466.95
2070299	其他文物支出	135.43	125.63	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3	19.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53	19.5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3	1.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80	17.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4	7.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4	7.3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34	7.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35	13.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35	13.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5	13.35	
合计		1642.60	165.85	1476.75

备注：该表反映各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单位资金等收入安排的支出（含上年结转）以及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安排情况，按支出功能科目“项”级科目反映。

新绛县文物保护中心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441.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02.38	1602.3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3	19.53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7.34	7.3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3.35	13.3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441.55	本年支出合计	1642.6	1642.6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201.05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1.0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1642.6	支出总计	1642.6	1642.6		

新绛县文物保护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4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01.33	125.63	1275.7
20702	文物	1401.33	125.63	1275.7
2070204	文物保护	1265.90		1265.9
2070299	其他文物支出	135.43	125.63	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3	19.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53	19.5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3	1.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80	17.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4	7.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4	7.3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34	7.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35	13.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35	13.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5	13.35	
	合计	1441.55	165.85	1,275.70

备注：该表反映各单位年度预算（不含上年结转）中按支出功能科目反映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体情况，以及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安排情况，支出功能科目细化至“项”级。

新绛县文物保护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 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4 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工资福利支出		158.38	158.38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67.62	67.62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7.84	7.84	
奖金	工资福利支出	5.50	5.50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37.93	37.9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7.80	17.8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7.23	7.23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11	1.11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13.35	13.35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4		5.74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0		2.40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		1.11
福利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3		2.2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3	1.73	
退休费	离退休费	1.70	1.70	
医疗费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0.03	0.03	
合计		165.85	160.11	5.74

备注：该表反映各单位年度预算（不含上年结转）中按单位预算经济科目和政府经济科目反映的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的安排情况，科目细化至“款”级。

新绛县文物保护中心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备注：该表反映各单位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情况（不含上年结转），按功能科目“项”级填列。

新绛县文物保护中心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该表反映各单位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不含上年结转），以及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安排情况，按支出功能科目细化至“项”级。

新绛县文物保护中心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合计			

备注：该表反映各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不含上年结转）以及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安排情况，按功能科目细化至“项”级。

新绛县文物保护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	1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1		
合计	1	1		

备注：本表数据反映单位使用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预算情况，不包括科学教研人员因公出国（境）费用。

新绛县文物保护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 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备注：本表数据反映单位所属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新绛县文物保护中心 2024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 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233	233				
文物保护经费	150	150				
景区亮化工程日常维护	2	2				
文物勘探及发掘经费	50	50				
文物保护规划编制费	25	25				
文物抢救与防灾减灾经费	20	20				
新城区安置房建设地块用地（B09-2）考古发掘清理	38.78	38.78				
绛州不夜城考古发掘经费	50	50				
钟楼修缮工程	16.45	16.45				
大益成纺纱厂旧址修缮工程	50	50				
福胜寺、白台寺消防工程尾款	47.67	47.67				
第四次文物普查经费	30	30				
苏阳稷王庙保护修缮工程	39	39				
省级文物看护员经费	14	14				
日常运转经费	9.8	9.8				
新绛县修缮低级别不可移动文物项目	500.00	500				
合计	1275.70	1275.70				

备注：本表数据反映单位 2024 年本年财政拨款、专户资金、单位资金安排的其他运转类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已分配项目）。

新绛县文物保护中心 2024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省级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65.69	65.69		
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132.01	132.01		
古建日常养护经费	2.82	2.82		
文物看护员经费	0.52	0.52		
绛州文庙保护修缮工程	0.01	0.01		
合计	201.05	201.05		

备注：本表数据反映单位上年财政拨款结转安排的其他运转类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二级项目）。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4 年度本单位预算收入总计 1642.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441.55 万元，上年结转 201.0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42.67 万元，下降 5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绛州故城瓮城保护修缮工程预算减少；本年预算支出总计 1642.6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 1441.55 万元，上年结转 201.0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42.67 万元，下降 5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绛州故城瓮城保护修缮工程预算减少。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预算收入 1642.6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1441.55 万元，占 87.76%；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上年结转 201.05 万元，占 12.24%。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支出预算 1642.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5.85 万元，占 10.1%；项目支出 1476.75 万元，占 89.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642.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42.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

1441.55 万元，上年结转 201.05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外交支出 0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02.3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3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3.35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4 年度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 1642.6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42.67 万元，下降 50%。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4 年度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 1642.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占 0%；外交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02.38 万元，占 97.5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3 万元，占 1.19%；卫生健康支出 7.34 万元，占 0.45%；住房保障支出 13.35 万元，占 0.81%。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 165.8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60.1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

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 5.7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4 年本单位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本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31.3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8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61.5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66 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一）整体绩效目标

2024 年无编报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二) 项目绩效目标

2024年本单位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15个，共计金额1275.7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个，涉及金额9.8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4个，涉及金额1265.9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15个，涉及项目金额1275.7万元，占本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个，涉及项目金额9.8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4个，涉及项目金额1265.9万元。

预算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科教文体股		实施单位		新绛县文物保护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3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3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3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33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福胜寺内保存的18座文物建筑、32尊塑像、20平方米悬塑以及10通碑刻进行数字化保护以及弥陀殿、后大殿(三佛洞)屋面保护修缮。							
立项依据		晋财文[2023]11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提高预算完整性,加快支出进度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组织领导小组,专门负责文物的保护修缮工作。2、积极筹措资金,已筹得部分资金对文物本体进行必要的保护工程。							
项目实施计划		对福胜寺内保存的18座文物建筑、32尊塑像、20平方米悬塑以及10通碑刻进行数字化保护以及弥陀殿、后大殿(三佛洞)屋面保护修缮。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福胜寺内保存的18座文物建筑、32尊塑像、20平方米悬塑以及10通碑刻进行数字化保护以及弥陀殿、后大殿(三佛洞)屋面保护修缮。			对福胜寺内保存的18座文物建筑、32尊塑像、20平方米悬塑以及10通碑刻进行数字化保护以及弥陀殿、后大殿(三佛洞)屋面保护修缮。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数字化保护项目	1个		数字化保护项目	1个		
			文物修缮项目数量	1个		文物修缮项目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局古建筑	符合标准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到国家	符合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按时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按时完成			
	成本指标	工程成本控制	严格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成本指标	工程成本控制	严格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周边产业发展,促	效果明显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周边产业发展,促	效果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文保单位的文物安全	最大限度减少文物安全事故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文保单位的文	最大限度减少文物安全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影	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文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文物保护单位参观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文物保护单位参观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3.12		

县级预算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大益成纺纱厂旧址修缮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科教文体股		实施单位		新绛县文物保护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完成大益成纺纱厂旧址动力区的修缮工程。							
立项依据		晋文物函[2017]42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采取合理的技术措施,尽可能地修缮自然力和人力造成的损伤,制止心得破坏,真是、全面的保存并延续大益成纺纱厂旧址的历史信息及全部价值。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通过采取合理的技术措施,尽可能地修缮自然力和人力造成的损伤,制止心得破坏,真是、全面的保存并延续大益成纺纱厂旧址的历史信息及全部价值。							
项目实施计划		完成大益成纺纱厂旧址动力区的修缮工程。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大益成纺纱厂旧址动力区的修缮工程。				完成大益成纺纱厂旧址动力区的修缮工程。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动力区	11556.14m ²	数量指标	动力区	11556.14m ²		
		质量指标	能展现其最重要和最丰富的	合格	质量指标	能展现其最重要和	合格		
		时效指标	预计项目实施进度完成情况	完成	时效指标	预计项目实施进度	完成		
		成本指标	本年工程费用	50万元	成本指标	本年工程费用	5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加大管理与展示利用力度	有效改善民生	经济效益指标	加大管理与展示利	有效改善民生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文化遗产的教育、宣传	民众保护意识明显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文化遗产的教	民众保护意识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工厂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工厂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3.12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编制 1 辆，实有 1 辆，其中：领导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 1 辆，事业单位其他公务用车 0 辆。

2、房屋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 6064 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占有使用价值 50 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占有使用价值 100 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我单位无政府购买服务

（二）其他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

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

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